

证券代码：430392

证券简称：斯派克

主办券商：方正承销保荐

湖南斯派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 年 5 月 27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☒ 现场投票 ☐ 网络投票 ☐ 其他方式投票
4. 会议召集人：公司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段湘生
6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所履行的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所作决议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20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29,219,610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6.22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7 人，列席 7 人；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
4.公司财务负责人列席本次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2 年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董事会工作报告从公司各主体的生产经营、工艺改进、设备升级、市场营销、科研开发、财务金融等多角度全面、细致的介绍了公司情况，列明了 2022 年度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、主要工作内容，并列明了 2023 年董事会工作目标及计划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9,219,61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不需要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2 年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工作报告表述了 2022 年度监事会对公司依法运作、账务管理、收购或出售资产、对外担保、股权与资产转换、关联交易等方面的核查情况，列明了 2022 年度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、监事列席公司董事会情况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9,219,61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不需要回避表决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的 2022 年财务决算报告详细列明了公司一年来的收支情况、年度预算完成情况、建设项目的进展情况、预算执行情况等；2023 年公司的财务预算报告有效帮助公司经营层合理安排财力，提高资金利用率，指导财务安排，促进生产活动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9,219,61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不需要回避表决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 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审议 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。经审议，公司年报的内容和格式符合年度报告编制的规定，所包含的信息真实的反映公司本年度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9,219,61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不需要回避表决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2 年年度利润分派预案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全资子公司岳阳福瑞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已于 2022 年度在临湘高新区投资建厂，岳阳福瑞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的建设资金全部为公司支持，为了公司持续、稳定、健康的发展，对结转至 2022 年期末的未分配利润拟不作分配，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及其他形式的分配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9,219,61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

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不需要回避表决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2 年度公司治理专项自查及规范活动的专项核查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关于开展挂牌公司治理专项自查及规范活动的通知》（股转系统办发[2021]116 号）及相关安排，公司就 2022 年度开展专项行的中的自查及自我规范情况进行专项核查。详见公司 2023 年 4 月 2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发布的《关于治理专项自查及规范活动相关情况的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09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9,219,61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不需要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盈科（长沙）律师事务所

（二）律师姓名：唐玉娟、孙玉文

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本所律师认为，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、出席会议人员资格、表决程序均符合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决议合法、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《湖南斯派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；

（二）《北京盈科（长沙）律师事务所关于湖南斯派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。

湖南斯派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 年 5 月 30 日